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5. 营业执照

丁聚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396787240A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名称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扫描二维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11日	扫描二维码	
法定代表人	丁聚朋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施山大道与杜均路交叉口南300米骨科医院门诊楼负一层A区	扫描二维码	
经营范围	酒店管理, 餐饮企业管理, 咨询服务, 餐饮服务, 日用百货,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生鲜蔬菜、文体用品(不含用取得许可生产经营范围的产品)、体育用品(不含弩)、花卉、五金、建材销售, 国内广告设计、制作、发布*涉及许可经营项目, 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20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6.2 食品经营许可证

丁聚朋

说明

- 1.《食品经营许可证》是食品经营者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合法凭证。
- 2.《食品经营许可证》分为正本、副本，正本、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
- 3.《食品经营许可证》不得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
- 4.食品经营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经营。
- 5.食品经营者应当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 6.食品经营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经营许可证。
- 7.食品经营者应当在《食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内，及时到原许可机关申请延续。

食品经营许可证
(副本)

经营者名称：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396787240A
(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丁聚朋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独山大道与杜岗路交叉口南300米骨科医院门诊楼负一层A区
经营场所： 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独山大道与杜岗路交叉口南300米骨科医院门诊楼负一层A区

主体业态： 餐饮服务经营者(大型餐馆)
经营范围： 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散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含散装熟食销售)，热食类食品制售

许可证编号： JY24113030148799

日常监督管理机构： 张新市场监督管理局

日常监督管理人员： 康汛 苏焕然

投诉举报电话： 12315

发证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签发人： 王湘涛



有效期至 2027 年 06 月 19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丁聚朋

承诺函

项目名称：南阳理工学院教工餐厅购买餐饮服务项目

我公司郑重承诺，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南阳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丁聚朋

日期：2025 年 8 月 10 日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

丁紫彤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805)41 证明 0000089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8-05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396787240A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5-07-03	¥8145.37
企业所得税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5-07-03	¥1033.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5-07-03	¥285.09
教育费附加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5-07-03	¥122.18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5-07-03	¥81.45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玖仟陆佰陆拾柒元玖角贰分 ¥9667.92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丁聚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 (0805) 41 证明 0000089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8-05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396787240A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印花税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5-04-15	¥35.7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伍元柒角玖分	¥35.79
----------	----------	--------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 抵扣凭证



丁聚朋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805)41 证明 0000090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8-05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396787240A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9	¥11034.48
企业所得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9	¥847.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9	¥386.20
印花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9	¥165.51
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9	¥165.51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9	¥110.34

安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贰仟柒佰零玖元肆角柒分 ¥12709.47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丁聚朋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5年06月0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396767240A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管理二股				
纳税人名称	郑州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七一渠支行				
		银行账号	63700188000004413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费)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5070040439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01	2025-07-31	8413.44	2025-07-23 16:11:56	
44113625070040439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01	2025-07-31	4206.72	2025-07-23 16:11:56	
44113625070040439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01	2025-07-31	4469.64	2025-07-23 16:11:56	
44113625070040439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01	2025-07-31	368.06	2025-07-23 16:11:56	
44113625070040439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01	2025-07-31	157.78	2025-07-23 16:11:56	
44113625070040439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01	2025-07-31	1051.68	2025-07-23 16:11:56	
44113625070040439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7-01	2025-07-31	84.14	2025-07-23 16:11:56	
合计金额	壹万捌仟柒佰伍拾壹元肆角陆分				¥18751.46		
本缴款凭证作为纳税人记账凭证使用,电子缴款的,需与银行回单电子数据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丁聚朋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5年06月0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5090304701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				
纳税人名称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七一路支行				
		银行账号	53790188000004413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费)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0250903047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6-01	2025-06-30	8413.44	2025-06-23 11:00:54	
441130250903047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6-01	2025-06-30	4206.72	2025-06-23 11:00:54	
4411302509030470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6-01	2025-06-30	4469.64	2025-06-23 11:00:54	
4411302509030470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6-01	2025-06-30	369.06	2025-06-23 11:00:54	
4411302509030470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6-01	2025-06-30	157.78	2025-06-23 11:00:54	
4411302509030470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6-01	2025-06-30	1051.68	2025-06-23 11:00:54	
4411302509030470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6-01	2025-06-30	84.14	2025-06-23 11:00:54	
合计金额	壹万捌仟柒佰玖拾壹元肆角陆分				¥18751.46		
本缴款凭证作为纳税人记账凭证使用。电子缴款的,需与银行回单或电子回单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并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明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丁聚朋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5年06月0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396787240A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				
纳税人全称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七一路支行				
		银行账号	82790100000004413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费)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505004529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8413.44	2025-05-19 09:48:11	
44113625050045294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4206.72	2025-05-19 09:48:11	
44113625050045294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4469.64	2025-05-19 09:48:11	
4411362505004529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368.06	2025-05-19 09:48:11	
44113625050045294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157.79	2025-05-19 09:48:11	
44113625050045294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1051.68	2025-05-19 09:48:11	
44113625050045294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5-01	2025-05-31	84.14	2025-05-19 09:48:11	
合计金额	壹万捌仟柒佰伍拾壹元肆角陆分				¥18751.40		
本缴款凭证可作为纳税人记账凭证使用,电子缴款时,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记账记录核对一致为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件或身份证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丁聚朋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5年08月0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396797240A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二股				
纳税人全称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七一路支行				
		银行账号	52790100000004413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费)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5040039509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10216.32	2025-04-24 15:00:34	
44113625040039509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5108.16	2025-04-24 15:00:34	
44113625040039509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5427.42	2025-04-24 15:00:34	
44113625040039509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446.93	2025-04-24 15:00:34	
44113625040039509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191.59	2025-04-24 15:00:34	
44113625040039509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1277.04	2025-04-24 15:00:34	
44113625040039509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4-01	2025-04-30	102.17	2025-04-24 15:00:34	
合计金额	贰万玖仟柒佰陆拾玖元陆角叁分				¥22769.63		
本缴款凭证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回单或电子缴款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8. 2024年度审计报告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豫海大审字（2025）第 H-U42 号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 NAN HAI DA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中国·郑州





丁聚朋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豫海大审字（2025）第 H-U42 号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丁聚朋

南阳吉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附件：1. 资产负债表
- 2. 利润表
- 3. 现金流量表
-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 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4 月 9 日



丁聚朋

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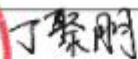
会小企01表

编制单位：南阳仲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069,714.01	3,040,171.99	短期借款	31	0.00	0.00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86,796.11	82,889.65
应收账款	4	193,776.94	188,315.78	预收账款	34	0.00	0.00
预付账款	5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18,947.25	18,757.80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4,956.71	5,466.81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3,097,095.87	3,081,193.74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9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9	201,635.78	235,190.45
其中：原材料	10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316,335.85	337,304.71
库存商品	12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43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5,325,581.62	5,314,641.47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股权投资	16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负债合计	47	316,335.85	337,304.71
固定资产原价	18	67,985.00	67,985.00				
减：累计折旧	19	63,985.00	63,985.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4,000.00	4,000.00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工程物资	22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5,000,000.00	5,000,000.00
开发支出	26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14,245.77	-18,663.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4,000.00	4,0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5,014,245.77	4,981,336.76
资产总计	30	5,324,581.62	5,318,641.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5,324,581.62	5,318,641.47



告小企22期

编制单位：贵阳南明世纪通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一、	营业收入	1	1,787,095.86	1,898,223.81
减：	营业成本	2	973,744.37	972,319.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1,024.33	1,413.07
	其中：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0.00	0.00
	资源税	7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增值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0.00	0.0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0.00	0.00
	销售费用	4	339,867.26	345,438.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3	357,414.93	357,208.58
	其中：办公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6	363.70	262.47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8	0.00	0.00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0.00	0.00
二、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	34,641.09	35,442.81
加：	营业外收入	9	0.00	0.00
	其中：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19	0.00	0.00
	其中：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核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核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现金捐赠支出	29	0.00	0.00
三、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	34,641.09	35,442.81
减：	所得税费用	12	1,732.05	1,322.18
四、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	32,909.01	35,121.11



丁聚朋

现金流量表

会小企03表

编制单位：昆明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718,966.97	1,863,136.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24,063.97	294,536.72
购买商品、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333,652.94	895,718.11
支付给职工薪酬	4	731,061.55	743,683.46
支付的税费	5	25,536.95	25,148.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452,328.54	171,64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24,042.06	422,019.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款的现金	8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0.00	0.00
购建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0.00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0.00	0.00
收到投资者投入的现金	15	0.00	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0.00	0.00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0.00	0.00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8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0.00	0.00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24,042.06	422,019.81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3,045,171.66	1,853,152.34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3,069,213.72	2,275,172.15



丁聚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昆明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663.24	4,981,336.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663.24	4,981,336.76		
三、本年年末所有者权益（或股本）合计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663.24	4,981,336.76		
（一）所有者权益合计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663.24	4,981,336.76		
（二）所有者权益合计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663.24	4,981,336.76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合计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663.24	4,981,336.76		
1.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663.24	4,981,336.76		
2. 资本公积（或股本溢价）												
3. 盈余公积												
4. 未分配利润												
5. 其他综合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663.24	4,981,336.76		



丁聚朋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 财务报表附注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系经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批准, 于 2014 年 07 月 11 日成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396787240A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丁聚朋。

公司经营范围: 酒店管理; 餐饮企业管理; 咨询服务; 餐饮服务; 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生鲜肉蔬菜、文体用品(不含用取得许可生产经营的产品)、体育用品(不含弩)、花卉、五金、建材销售; 国内广告设计、制作、发布* 涉及许可经营项目, 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经营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张衡街道独山大道与杜诗路交叉口南 300 米骨科医院门诊楼负一层 A 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



丁聚朋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 财务报表附注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存货

（1）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开发成本、开发商品、库存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核算。

（3）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标准



丁聚朋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或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确定。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8、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a、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丁聚朋

南阳市坤记康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b、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物业出租收入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以实际已提供的劳务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公司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国家法定税率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国家法定税率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指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



丁聚朋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货币资金	2,045,171.95	2,009,714.01
合 计	2,045,171.95	2,009,714.01

2. 应收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188,315.78	193,776.94
合 计	188,315.78	193,776.94

3.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81,153.74	3,057,090.67
合 计	3,081,153.74	3,057,090.67

4.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固定资产原价	67,985.00	67,985.00
减：累计折旧	63,985.00	63,985.00
固定资产净值	4,000.00	4,000.00

5.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82,889.65	84,796.11
合 计	82,889.65	84,796.11

6.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8,757.80	18,947.25
合 计	18,757.80	18,947.25



丁聚朋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7.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交税费	5,466.81	4,956.71
合 计	5,466.81	4,956.71

8.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230,190.45	201,635.78
合 计	230,190.45	201,635.78

9. 实收资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实收资本	201,635.78	201,635.78
合 计	201,635.78	201,635.78

1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15,663.24
本期增加额	32,909.01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32,909.01
本年年末余额	14,245.77

1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707,056.66
合 计	1,707,056.66

12.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成本	973,744.37
合 计	973,744.37



丁聚朋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3.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024.23
合 计	1,024.23

14.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339,867.28
合 计	339,867.28

15.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357,414.02
合 计	357,414.02

1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365.70
合 计	365.70

17.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732.05
合 计	1,732.05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



丁聚朋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3XG2C2W



名称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俊霞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绩效评价; 财务绩效管理咨询服务; 知识产权代理服务。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街道农科路16号11号楼6层812号



登记机关

2022 年 月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1194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海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俊霞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街道农科路16号11号楼8层812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010142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17〕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7年02月16日

与原件核对相符



丁聚朋





丁聚朋

注册会计师证书

姓名: 丁聚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04-04

身份证号: 350102197204040005

工作单位: 昆明城市坤记餐饮有限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 350102197204040005

有效期至: 2021年6月30日

注册会计师证书

姓名: 丁聚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04-04

身份证号: 350102197204040005

工作单位: 昆明城市坤记餐饮有限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 350102197204040005

有效期至: 2021年6月30日

注册会计师证书

姓名: 丁聚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04-04

身份证号: 350102197204040005

工作单位: 昆明城市坤记餐饮有限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 350102197204040005

有效期至: 2021年6月30日



8.2 财务会计制度

丁聚朋
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为加强公司的财务工作,发挥财务管理在公司经营管理和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本公司及下属各分店的财务工作人员,都必须严格执行本制度。

第二章 会计核算原则、科目及报表

第三条本公司执行《小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财务通则》等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一般原则、会计凭证和帐簿、内部审计和财产清查、成本清查等事项的规定。

第四条本公司实行分级核算、按部设帐。

第五条本公司采用借贷记帐法,记帐原则采用权责发生制。

第六条公司及下属各分店对同一时期的各项收入及与其相关联的成本、费用都必须在同一时期内反映,如应付工资、计提折旧、应交税金、各项摊销和预提等均应按规定时间进行,不得提前或延后。

第七条本公司采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前后各期必须一致,非总经理同意,任何人不得随意改变

第八条本公司在筹集资本金活动中,投资者出资额超出资本金的数额;企业因分立、合并、变更投资时资产评估或者合同、协议确定的资产价值与原帐面净值的差额、接受捐赠的财产等计入资本公积。

第九条本公司流动资产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股利、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预付款、待摊费用、存货等。应收及预付款、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计价;应收票据按面值计价,其贴现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第十条本公司不计提坏帐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年度内所发生的坏帐损失直接计入期间费用。

第十一条本公司在其他应收款科目下设置备用金二级科目,公司采用备用金



定额管理制度。根据具体情况，核定一定金额的备用金，使用单位实际使用后所产生的支出，以符合公司规定的原始凭证向财务部报帐，财务部在审核无误后用现金补足备用金定额。

第十二条本公司在其他应收款科目下设置内部往来二级科目，专门核算本公司下属各企业内部之间以及与公司本部之间的业务往来。

第十三条本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均按实际成本计价，上述各项存货的发出和领用，均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第十四条本公司的低值易耗品是指不能作为固定资产的各种用具物品，如家具用具、办公用具、工具、陶瓷用品等；本公司的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性摊销方法，所有低值易耗品均在领用时一次性计入当期费用（个别分店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十五条本公司对各分店的存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盘点，盘盈的存货冲减当期费用，盘亏和毁损的存货在扣除过失人赔款和残料价值后，计入当期费用。

第十六条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使用期限超过 1 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及其它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或虽不属于经营用设备，但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的物品。

第十七条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净残值率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3%确定，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按以下规定执行：

（一）房屋为 20 年；

（二）通用机械及其它设备为 10 年；

（三）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器具、工具、家具等为 5 年。

第十八条本公司根据月初在用固定资产的帐面原值和月折旧率按月计提折旧。月份内开始使用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月份内减少或停用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停提折旧。

第十九条本公司所发生的固定资产修理，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第二十条公司出售或清理报废固定资产变价净收入（变价收入、残料价值减去清理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净值（原值减累计折旧）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



入或者营业外支出

第二十一条公司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其原值减估计折旧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盘亏及毁损的固定资产按照原值扣除累计折旧、过失人及保险公司赔款后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

第二十二条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开办费即在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性进入期间费用;年底在申报所得税税前扣除时,应从开始生产经营的次月起在 5 年的期限内分期调整扣除。

第二十三条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为管理和组织经营活动所发生费用直接计入当期的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而各分店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直接计入当期的营业费用,各分店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直接支出计入营业成本。

第二十四条本公司不计提职工福利费等,所发生的职工福利等开支直接记入期间费用,但其开支累计金额不得超过职工工资总额的 14%。

第二十五条本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按实际价款核算,当期发生的销售折让及免单,直接冲减当期营业收入;当期发生的现金折扣,属于公司的计入财务费用,属于各分店的可计入营业费用。

第二十六条公司的税后利润按下本列顺序分配:

- (一)支付被没收财物损失和各项税收的滞纳金、罚款;
- (二)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三)按照税后利润扣除前两项后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另有约定的除外);
- (四)向投资者分配利润。

第二十七条本公司财务报告包括会计报表及财务情况说明书,

会计报表主要有如下几种:

- (一)资产负债表(月);
- (二)利润表(月);
- (三)分部报表(月);
- (四)现金流量表(年度);



(五)管理费用明细表(月);

(六)营业费用明细表(月);

(七)利润分配表(年度);

(八)财务状况变动表(年度)。

以上各表按财政部规定格式填制,公司分部报表及分店利润表本公司要求体现毛利率和净利率,各分店应于次月8日前将各种报表上交财务部。财务部应在每年度进行合并报表的编制。

第三章资金及费用的管理

第二十八条财务部要加强对资产、资金、现金及费用开支的管理,防止损失,杜绝浪费,良好运用,提高效益。

第二十九条本公司的资金主要采用收支两条线的管理方式,在市内的下属分店,当天所有收入应全部存入该分店的开户银行(分店只能存入不能支取),其小额支出采用定额备用金管理制度,较大额的支出则由公司出纳员进行支付;外埠下属分店的全部收入则采用按50%存入该分店所在地的开户银行(分店只能存入不能支取),另外50%交由分店出纳员用于支付日常采购及零星开支,而较大额的支出则采用分店提前申请,总经理批准后,再由公司转款到该分店出纳支出帐户。

第三十条针对大宗原材料的支付,根据与供货商的约定进行核对,财务人员应对入库单及张数、入库单的品名、数量、单价、金额、验收签字等事项认真审核,同时收回入库单结算联并出具货款结算单,在总经理或副总经理审批后,出纳人员方可根据资金安排情况付款。

第三十一条对于原材料的零星采购,采购人员必须在当天持采购发票和通过验收并签字的入库单经财务人员审核、总经理或副总经理审批后,出纳人员方可付款。

第三十二条出纳人员办理信汇、电汇、票汇(含自带票汇)、转帐支付等付出款项,一律凭总经理审核同意后的用款申请表办理。用款申请表应附入付款凭证记帐备查。



第三十四条因办理公事需要财务预支款项的，可向出纳借款，借款人应认真填写《借款单》，注明借款人、时间、用途、金额、及约定偿还时间，并经部门经理、总经理或副总经理签字批准后，出纳人员方可付款，借款人在公事办理完毕后，应在当天到财务部履行报账手续，逾期不报账者，财务部门有权从当月工资中扣还。

第三十五条购置资产、物料用品应按规定填制申购单, 办理审批手续。报销时经手人、验收人应在发票上签字并注明用途, 连同入库验收单一并交由财务部门审核, 并经总经理或副总经理审批后, 出纳人员方可付款。

第三十六条购置零星物品、资产维修及其他开支，报销人应在提供的发票上注明用途，同时在经手人、验收人签字后交由财务部审核，并经总经理或副总经理审批后，出纳人员方可付款。

第三十七条公司因业务需要开支业务招待费时，应事先报总经理批准，本着节约、合理、有效以及不超标的原则，严格按照现行财务制度规定执行，报销人在填写费用报销单后，经财务部审核，并经总经理或副总经理签字后，出纳人员方可付款。

第三十八条公司员工工资应由人事管理部门按月根据考勤情况编写员工工资发放表,计算应发应扣及代扣款项,核算出各员工实发工资数后交由财务部审核,并经总经理或副总经理签字后,方可发放。

第三十九条出纳人员在付款业务中,应认真审核原始凭证中的经济事项是否真实、准确、合法、大小写是否一致,是否具有经办人、验收人或证明人的签字,是否按照审批权限审批,并经总经理或副总经理签字,确认后方可付款,同时应根据付款方式加盖“现金付讫”或“转账付讫”戳记。

第四十条出纳人员应严格遵守现行的现金、银行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得坐支及挪用现金,不得白条抵库;否则,以挪用公款行为追究出



丁聚朋

第四十二条 出纳人员在财务部的领导下进行工作, 出纳人员必须严格按照财务部规定的财务工作操作流程进行出纳收支业务工作; 出纳必须在完成每天的支付业务后, 及时登记日记帐, 并在正确填制“出纳收付报告单”后连同原始凭证一并交给会计, 便于会计及时进行帐务处理。

第四章 采购及资产的管理

第四十二条 各分店的原材料采购, 采用供货制, 在供货商确定之后, 根据第二天的营业预测, 开具采购计划书, 核定后通知供货。

第四十三条 供货商将原材料送到后, 仓库保管员应同厨师等一道, 对原材料的数量、质量、单价等进行验收核定, 并通过餐饮管理系统录入入库单, 该单以一式两联的方式打印出来, 在验收人等(二人以上)签字后, 第一联交财务对帐用, 第二联交供货商作结算凭据。

第四十四条 各分店酒水的供应与保管由吧台专门负责, 供货商将酒水送到后, 仓库保管员应同吧员一道, 对酒水的品名、规格、数量、质量、单价等进行验收核定, 并通过餐饮管理系统录入入库单, 该单以一式两联的方式打印出来, 在验收人等签字后, 第一联交财务对帐用, 第二联交供货商作结算凭据。

第四十五条 仓库保管员在进行餐饮管理系统采购数据(含零星采购)录入时, 应认真核实所录入的数据无误后再进行保存打印, 如发现有错误数据的入库单时, 应以负数数据单进行抵冲, 然后再重新录入正确数据入库单; 同时应及时换回已发出的错误数据入库单。

第四十六条 仓库保管员必须在当天将所有打印出来的入库单(含作废单、抵冲单)交给财务, 所有交给财务的入库单必须是连号的, 中间不得有重号、更不得有缺号; 其中作废入库单必须是两联, 同时应加盖作废章。

第四十七条 对于应收帐款, 本着谁放债谁收回的原则, 各分店应在月底对其签单进行清理, 并负责及时回收。

第四十八条 财务部门应定期和不定期对企业的各项资产进行清查及抽查, 核实债权债务, 查明财产物资的实存数量与帐面数量是否一致, 各项结算款项的拖



欠情况及其原因、材料物资的实际储备情况,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及其完好程度。

第四十五条 财务部门在清查核实上述情况后,应当将清查核实的结果及其处理办法向总行报告,并按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第五章 内部牵制制度

第五十条本公司设置专职现金出纳员岗位，实行钱账分管，现金出纳员不得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和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特殊情况的，分店可设置兼职现金出纳员岗位，兼职现金出纳员的责权与专职现金出纳员相同。

第五十一条 本公司单独设立现金日记帐, 现金出纳员应逐笔登记入帐, 不准多笔汇总记帐, 也不准以收顶支记帐; 现金出纳员应按照日记帐的登记要求登帐, 做到日清月结, 财务部应定期或不定期对现金进行盘点核对, 同时编制现金盘点表。

第五十二条本公司设置银行出纳员岗位,根据系统资料和银行存款,负责对各分店营业收入的核,保证资金的正常回笼,同时负责公司内部之间款项的划转工作。

第五十三条本公司单独设立银行日记帐, 银行出纳员应逐笔登记入帐, 不准多笔汇总记帐, 也不准以收顶支记帐; 银行出纳员应按照日记帐的登记要求登帐, 做到日清月结; 会计人员应定期核对银行日记帐和银行明细帐, 银行出纳员应按月与银行对帐单核对, 未达收支, 应作出余额调节表逐笔调节平衡。

第五十四条银行帐户印鉴及支票的使用实行分管并用制。即:财务章由财务负责人保管,经理名章由本人保管,支票由出纳员保管,不得由1人统一保管使用。印鉴保管人临时出差时由其委托他人代管

第五十五条本公司各分店设置专职会计岗位，负责本店财务的日常核算工作，保证“餐饮管理系统”的正常运行，负责对本店营业收入的核查工作、系统数据与手工签单(挂帐、免单、销售折让、跑单等)的稽核工作、酒水单据的每日核对工作，负责监督并参与本店物资的采购、验收、保管、耗用盘点等工作，严格采供两条线，负责对本店库存与销售的连动分析，并保证准时准确上传各项财



各数据

第五十六条出纳员因暂离岗位临时性交接时，应编制交接表，一式三份，由主管会计监交；因工作调动、辞职等永久性交接时，应编制交接表，一式三份，由本单位负责人或公司财务部监交。交接记录应由三方签名，并作为会计档案保管。

第五十七条出纳员岗位采取轮岗制度。出纳员在同一单位一般不得连续超过五年。

第五十八条各分店设置吧员两名,一名专职负责餐饮管理系统数据的录制工作,负责每项业务的明细记录,负责当天营业日报表、挂帐、免单、销售折让、跑单等明细单据的输出打印,并负责挂帐、免单、销售折让、跑单等明细单据必须要有相关人员的签字;一名专职负责营业额的收取、保管、存行等工作,本着分工明确、相互协作的原则,两名吧员对吧台内的一切经济责任负同等责任;同时,还共同负责酒水的申购、验收、销售出货、月末盘点等保管工作。

第五十九条本公司设置专职审计岗位,专门负责对本公司及下属分店的所有经济业务、会计档案等进行稽核、审查工作,并按月编制审计报告。

第六章 财务档案

第六十条财务部应负责对各种会计档案,包括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等资料的装订、登记、归档及保管工作,与之相关的储存光盘、u 盘等应指定专人进行保管。

第六十一条公司的会计档案资料不得借出，不得私自进行复印、拷贝，如有特殊需要，经公司批准，并在办理了登记手续后可以提供查阅或者复制，但严禁在会计档案上涂画、拆封、抽换。

第六十二条会计档案按照有关规定期限保存,不得出现丢失、毁损。

第七章附则

第六十三条本管理制度从通知之日起执行

第六十四条本管理制度由公司财务部负责解释。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南阳理工学院

我单位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参加本次项目投标活动，我公司承诺：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 1、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 2、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 3、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南阳市坤记味道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丁聚朋

日期：2025年8月10日